TALk版

整理/公關部 資料來源/金融消費評議中心



後每年的配息金額。議申請,要求A保險公司給付第一期之常不滿意,覺得非常離譜,因此提出評價日卻都沒有配息了,對此老楊感到非有保證配息,可是之後每年或每半年評

評議委員會怎麼說…

評議中心應該不受理。於投資表現的範圍。依據法令的規定,所購買的投資型保險商品增加配息,屬所購買的投資型保險商品增加配息,屬

判斷理由說給您聽:

請求標的、事實、理由、相關文件或資申請書,載明當事人名稱及基本資料、項規定,金融消費者申請評議應該填具一、金融消費者保護法第二四條第一

保險商品,在第一期的時候A保險公司

老楊向A保險公司購買了二份投資型

申請人的主張…

所以及申訴未獲得妥適處理之情形。另外,依據第二四條第二項第一款、第九外,依據第二四條第二項第一款、第九別之之情形」的話,評議中心應該決定不受理,並且用書面通知雙方當事人。不受理,並且用書面通知雙方當事人。 「申請不合程式」或有「其他主管機關 就的規定,金融消費者申請評議如果有 「申請不合程式」或有「其他主管機關 一項第九款,則是規定申請評議如果有 有「申請評議事件純屬債務協商、投資 表現、信用評等或定價政策之範圍者」 表現、信用評等或定價政策之範圍者」 的情形,評議中心應該不受理並且用書 面通知雙方當事人。

受理。經查,老楊在評議申請書中只陳表現」的範圍,評議中心依法就應該不申請不合程式,或請求標的純屬「投資一」、由上可知,申請評議的案件如果

算,這是要保險公司去計算應該配息多 求配息金額,老楊也只表示「無法計 的金額;請老楊補正具體、特定的請 有具體陳述爭執的事實、理由及請求標 「保單只有第一年有配息,保險

述

「請求給付後續每年的配息」,並沒

二十四條第二項:「金融消費者申請評

司就其所購買的投資型保險商品 況,故老楊提出的請求是要A保險公 資料,可以認定老楊爭執的是所購買的 息,實在太離譜」等。從而,根據這些 公司只告知因為景氣不好所以無法配 二份投資型保險在第一年之後的配息狀 増加

依據前述法令規定,評議 要請求的具體標的金額 圍。另外,請老楊補正想 中心應該不受理 及純屬投資表現的範圍 老楊的評議申請不合程式 老楊也沒有補正。因此

參考法令:

情形。」 料及申訴未獲妥適處理之 實、理由、相關文件或資 基本資料、請求標的、事 請書,載明當事人名稱及 費者申請評議,應填具申 |四條第一項:「金融消 金融消費者保護法第

金融消費者保護法第

判決確定,或已成立調處、評議 當事人不適格。七、曾依本法申請評議 三十日。五、申請已逾法定期限。六、 融服務業申訴。四、向金融服務業提出 者,爭議處理機構應通知金融消費者於 費者及金融服務業。但其情形可以補正 構應決定不受理,並以書面通知金融消 議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,爭議處理機 調解或仲裁。九、其他主管機關規定之 申訴後,金融服務業處理申訴中尚未逾 而不成立。八、申請評議事件已經法院 合理期限内補正:一、申請不合程式。 情形。」 一、非屬金融消費爭議。三、未先向金 、和解、

配息,屬於投資表現的範

合理期限內補正……九、申請評議事件 純屬債務協商、投資表現、信用評等或 者,爭議處理機構應通知金融消費者於 者及金融服務業。但其情形可以補正 應決定不受理,並以書面通知金融消費 第一項第九款:「金融消費者申請評議 條件聘任解任及評議程序辦法第十五條 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,爭議處理機構 金融消費爭議處理機構評議委員資格